

合同

编号： 11N45832845420246604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塔城地区文化馆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塔城市东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塔城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塔城市东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塔城市东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塔城市东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4]1735号	其他建筑物、构筑物修缮	-	-	品牌:	1	项	20846.00	20846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0846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万零捌佰肆拾陆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4]1735号	其他建筑物、构筑物修缮	1	20846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账号:

签订日期:

地址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 1

账号: 1

签订日期: